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对“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等内容进行了规范。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进行了规范。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 15 号准则解释的规定，公司执行该政策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额	变更后
固定资产	6,175,138,859.45	-4,756,730.16	6,170,382,12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30,375,523.21	-4,756,730.16	17,725,618,793.05
资产合计	30,044,426,750.47	-4,756,730.16	30,039,670,020.31
未分配利润	2,646,855,775.81	-2,238,992.88	2,644,616,782.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109,391,327.10	-2,238,992.88	10,107,152,334.22
少数股东权益	5,714,357,794.87	-2,517,737.28	5,711,840,05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23,749,121.97	-4,756,730.16	15,818,992,391.81

公司执行该政策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度		
	调整前	影响额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2,359,182,988.15	71,942,519.12	12,431,125,507.27
营业成本	7,605,557,944.12	76,699,249.28	7,682,257,193.40
净利润	924,961,286.50	-4,756,730.16	920,204,55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048,432.27	-2,238,992.88	667,809,439.39
少数股东损益	254,912,854.23	-2,517,737.28	252,395,116.95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